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39 HOLDINGS LIMITED

139 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建議更改本公司英文名稱
及採納本公司中文名稱
及完成盡力配售協議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139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及，待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稱生效後，採納「越南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中文名稱，以供識別。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名稱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予股東。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盡力配售協議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完成。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139 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139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及，待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稱生效後，採納「越南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中文名稱，以供識別(「建議更改名稱」)。

建議更改名稱之理由及條件

誠如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由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77)及本公司刊發之聯合公佈所述，本公司擬開拓越南之業務機會。為配合本公司把握越南市場之機會及更佳地反映本集團日後之業務擴張，董事會建議更改本公司之名稱。

建議更改名稱須待(i)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及(ii)百慕達及香港之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才可作實。

更改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將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新公司名稱登記於公司登記冊內以代替現有公司名稱之時起生效。此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作出必要之存檔手續。本公司所採納的中文名稱將自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行海外公司更改名稱登記證明書當日生效。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及將可有效作買賣、交收及登記用途。本公司之新股票將於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後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將不會作出任何以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取以本公司新名稱印刷之新股票之安排。待建議更改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佈。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名稱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予股東。

完成盡力配售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向股東發行之關於(其中包括)盡力配售協議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中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盡力配售協議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完成及由於完成盡力配售協議，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總計500,000,000股盡力配售股份。

承董事會命
139 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吳青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 僅供識別